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5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3 月 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 12 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1,612,4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16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征集委托投票权期间，无股东向征集人委托投票。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有林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黄祖尧、周通、黄华栋、丁能水、吴俊、薛祖云、王楚端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1 人，监事温庆琪、张敬学、仲伟迎、匡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侯浩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财务总监黄泽森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1,570,069	99.9855	42,400	0.0145	0	0.0000

2.00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与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78,312	99.9262	42,400	0.073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1,570,069	99.9855	42,400	0.014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1,570,069	99.9855	42,400	0.014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7,236,020	99.9646	101,600	0.035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7,236,020	99.9646	101,600	0.035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7,236,020	99.9646	101,600	0.035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2.01	发行方式与时间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2.0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2.03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2.04	发行数量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2.05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4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7,176,094	99.7538	42,400	0.2462	0	0.0000
7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7,116,894	99.4099	101,600	0.5901	0	0.0000
8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7,116,894	99.4099	101,600	0.5901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7,116,894	99.4099	101,600	0.590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 1、2(2.01-2.05)、3 至 9 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吴有林对议案 2(2.01-2.05)、3、4 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吴俊、侯浩峰、叶俊标、徐翠珍、李海峰、黄泽森、余琰对议案 7、8、9 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奂佶、丛明丽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5 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遵循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即 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在本次自查期间(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有 43 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详见附表一)，除此之外的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票系执行其已预先披露的增持计划，其进行股票交易时并未获知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公司董事黄祖尧、黄华栋，监事温庆琪、张敬学，副总经理饶晓勇、李海峰、刘勇、徐翠珍减持公司股票系执行其已预先披露的减持计划，其进行股票交易时并未获知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公司副总经理赖军买入公司股票的时间早于其担任公司高管的时间，且其进行股票交易时并未获知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核查对象邱涵系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不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在 2020 年 2 月 6 日买入公司股票 200 股发生在其知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后，根据其个人说明，其相关股票交易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中发生在其知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后的买入 200 股股票行为属于误操作，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利的主观故意，不属于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同时其本人愿意承担误操作的后果。

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或误操作，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误操作人员不属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且愿意承担误操作的后果，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而不当得利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附表一、核查对象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表

序号	姓名或名称	职务	累计买入数量(股)	累计卖出数量(股)
1	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27,800	-
2	黄祖尧	董事	-	1,149,000
3	黄华栋	董事	-	200,000
4	温庆琪	监事	-	570,000
5	张敬学	监事	-	180,000
6	饶晓勇	副总经理	-	243,500
7	李海峰	副总经理	-	70,000
8	刘勇	副总经理	-	250,000
9	徐翠珍	副总经理	-	120,000
10	赖军	副总经理	3,100	-
11	叶灵英	证券部工作人员	700	200
12	邱涵	证券部工作人员	300	100
13	杨剑平	中层管理人员	12,800	3,500
14	杨州	中层管理人员	7,300	3,000
15	肖乒	中层管理人员	2,700	-
16	舒伟付	中层管理人员	7,000	-
17	高智勇	中层管理人员	14,100	6,700
18	汤建平	核心技术人员	7,300	7,200
19	王锦湘	核心技术人员	5,000	-
20	汪小东	核心技术人员	2,000	-
21	廖绍拔	业务骨干	92,000	48,600
22	张荣生	业务骨干	32,300	-
23	刘先友	业务骨干	-	3,200
24	徐钊	业务骨干	9,700	3,000
25	吴有平	业务骨干	4,900	-
26	张军	核心技术人员	15,400	15,400
27	龚先贵	中层管理人员	54,253	33,953
28	李洪龙	中层管理人员	2,700	2,700
29	钟建发	中层管理人员	5,600	5,600
30	杜坤鹏	中层管理人员	1,500	-
31	蔡路军	中层管理人员	1,400	1,400
32	徐德萌	中层管理人员	138,000	149,300
33	李小龙	中层管理人员	6,200	6,400
34	黄金裕	中层管理人员	4,100	1,900
35	谢江	中层管理人员	135,600	135,600
36	王金鸿	中层管理人员	2,900	-
37	钟喜喜	中层管理人员	4,700	1,900
38	孙峰	中层管理人员	5,200	3,200
39	郑智钢	中层管理人员	2,800	2,800
40	戈鹏	中层管理人员	-	200
41	赵耀	中层管理人员	-	2,500
42	颜勇	中层管理人员	44,000	2,000
43	赵建勇	中层管理人员	5,300	5,300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0-009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3 月 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 8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4,320,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29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2 人，董事张云起先生、独立董事肖国亮先生、独立董事崔少华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兰培宝先生因疫情防控及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侯旭志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陈海先生、副总经理闫久江先生、副总经理郭以冬女士、财务总监王磊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24,290,800	99.9959	29,700	0.004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 1《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现场出席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国涛、侯家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06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2,732.91	141,286.11	22.26
营业利润	33,371.92	29,958.08	11.40
利润总额	34,642.61	31,071.43	1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97.20	26,660.70	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66.60	24,184.66	7.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436	0.7170	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0%	25.89%	-27.0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5,785.77	138,681.97	5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4,191.67	113,826.43	61.82
股本	41,315.50	37,183.50	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46	3.06	45.75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2,732.9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26%；实现营业利润 33,371.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40%；净利润 29,697.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39%。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步增长，其中，火锅底料同比增长 19.10%；川菜调料同比增长 47.51%；但受猪瘟影响，香肠腊肉调料产品同比下滑 66.35%。

2019 年，公司坚持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提升内部管理为基础，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开展工作。面对外部复杂的经济环境和受猪瘟影响香肠腊肉调料产品大幅下滑的双重压力，公司通过不断巩固和强化核心产品川菜调料和火锅底料的优势，持续推动了公司业绩的稳健增长。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总资产 215,785.77 万元，比年初增长 55.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4,191.67 万元，较年初增长 61.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6 元 / 股，较年初增长 45.75%，均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经营业绩增长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0-0015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上市以来，股票价格波动较大，自 2020 年 2 月 4 日开市起至今累计涨幅达到 966.48%，期间 21 个交易日(首日除外)内连续涨停。公司目前股价是 135.87 元，公司股票自上市以来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亦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游资参与炒作的现象，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根据万德资讯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动态市盈率 189.75 为倍，公司所属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行业动态市盈率为 87.72 倍，本公司动态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值；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244.71 倍，公司所属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 81.66 倍，本公司静态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值。

请投资者充分阅读本公告正文表述的相关风险事项。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上市以来，股票价格波动较大，自 2020 年 2 月 4 日开市起至今累计涨幅达到 966.48%，期间 21 个交易日(首日除外)内连续涨停。公司目前股价是 135.87 元，公司股票自上市以来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亦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游资参与炒作的现象，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1、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的风险

根据万德资讯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动态市盈率 189.75 为倍，公司所属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行业动态市盈率为 87.72 倍，本公司动态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值；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244.71 倍，公司所属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 81.66 倍，本公司静态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值。

2、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IGBT 模块，在报告期内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的 95%以上，公司存在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如果在短期内出现各应用领域需求下降、市场拓展减缓等情况，将会对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 IGBT 模块，其原材料主要包括 IGBT 芯片、快恢复二极管、DBC 板、散热基板等，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10%、87.29%、88.67%和 87.21%。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 IGBT 模块的广泛应用，目前众多国内企业开始介入 IGBT 领域。部分国内竞争对手经过几年的技术积累，亦可能开发出与本公司具有同等竞争力的产品。同时，国外大型 IGBT 生产厂商借助自身的底蕴积累，通过产业内部整合，不断扩大自身影响力，进一步蚕食市场资源。因此，综合国内外市场情况，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

5、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控制及电源、新能源、变频白色家电等行业，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上述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半导体行业也将随之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的销售和利润带来负面影响。

6、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在海外的采购与销售业务，通常以欧元、瑞士法郎、美元等外币定价并结算，外汇市场汇率的波动会影响公司所持货币资金的价值，从而影响公司的资产价值。如果未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生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4 日

股票代码：600724　　股票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 2020-004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经征询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如下：

1、因执行浙江省“大气十条”的要求，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厂区)2020 年底原厂区将面临关停，详见本公司临 2019-034 号公告《宁波富达关于子公司 --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厂址关停及水泥粉磨系统搬迁的公告》；年初突发新冠疫情，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的业绩造成较大影响，具体数额尚在确认中，一经确认公司将及时公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筹划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4、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股票异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22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下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 司冻 0304-01 号)及其附件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沪 0120 财保 18 号、(2020)沪 0120 民初 2584 号、(2020)沪 0120 民初 2587 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旭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森国际控股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6,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数的 3.4%)被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冻结机关：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2、被冻结人：旭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冻结股份数量：16,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轮候冻结

4、冻结期限：冻结起始日为 2020 年 3 月 4 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二、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征询旭森国际控股公司，本次司法轮候冻结系因自然人陈柄均、上海龙行住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申请对旭森国际控股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16,000,000 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目前，旭森国际控股公司正积极与自然人陈柄均、上海龙行住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尽快达成和解及有效实施方案，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冻结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份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违规占用资金或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此次司法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